



大会

Distr.: General
14 April 200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44

和平文化

2004 年 4 月 7 日哈萨克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向你转递 2003 年 10 月 16 日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通过的题为“宣布全球意识和提倡各国人民之间对话伦理国际年”的决议（见附件）。

该决议是哈萨克斯坦共和国代表团在上述届会上发起提案的。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44 项下的文件分发给荷。

约尔然·卡齐哈诺夫（签名）



2004 年 4 月 7 日哈萨克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教科文组织大会第 32 届会议通过决议 30

宣布全球意识和提倡各国人民之间对话伦理国际年

大会，

忆及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组织法》规定，和平尚必须奠基于人类理性与道德上之团结，

铭记联合国大会 2001 年 11 月 9 日关于《不同文明对话全球议程》的第 56/6 号决议，尤其是其中所载目标与原则，

注意到教科文组织的许多会员国为不同文明之间对话及加强和平和各国人民之间的了解所作的认真努力和宝贵贡献，

渴望与其他国家一起为全球和地区的和平、安全和稳定共同努力，

认识到由于各国的稳定受到恐怖主义、极端主义、挑衅性的分裂主义的威胁，所出现的各种冲突往往都转化成了在国家内部的公开武装对抗，世界正面临着严重的安全问题，

担心地注意到各个地区出现的大量暴力现象引起了对“不同文明的冲突”的各种臆想，认为世界是划分为相互对立的各种文化、意识形态和宗教观念，

忆及作为世界和谐发展之决定性条件的不同文明间的真正对话，只有在绝对尊重和体现人所特有的共同基本价值观的气氛中才有可能进行，

强调世界上的各种宗教通过永远追求善美和高尚道德标准的价值观为促进人类文明所作的贡献，

深信全球化的进程已经达到了一定的程度和规模，继续发展必须要有普遍认同的思想基础，以避免给全人类造成不良的后果，

1. **建议**联合国大会宣布 2006 年为“全球意识和提倡各国人民之间对话伦理国际年”；

2. **建议**各会员国以及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在拟定建议的国际年范围内所要实施的措施的建议，以便为开展不同文化和文明之间的对话、培养全球意识和发展国际对话伦理作出贡献；

3. **请**总干事：

(a) 根据各会员国的建议，为所建议的“全球意识和提倡各国人民之间对话伦理国际年”拟定一份行动计划草案；

(b) 向大会第三十三届会议提交计划草案和关于筹备工作结果的报告。

4. **决定**将关于庆祝该国际年的项目列入第三十三届会议议程。